

2009-10 年度公民教育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 2009 年 10 月 6 日（星期二）
時間： 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30 樓民政事務總署
會議廳

出席者： 李宗德先生 (主席)
陳增輝博士
陳仲尼先生
鄭君旋先生
蔡海偉先生
李日華先生
劉文文女士
劉鳴煒先生
伍翠瑤女士
潘進源先生
丘東曉教授
曾其鞏先生
黃均瑜先生
楊子熙先生
葉振南先生
葉少康先生
袁蘭芳女士
鍾蔭祥先生
勞虔基博士
文英玲博士
彭韻僖女士
戴希立先生
王聯章先生
潘英光先生 (律政司)
張永雄先生 (教育局)
張慕詩女士 (政府新聞處)
盧淑儀女士 (社會福利署)
陳嘉寶先生 (香港警務處)

李耀明先生 (香港電台)
鍾雲漢先生 (廉政公署)
林國強先生 (民政事務局)(秘書)

列席者： 黃球年先生 (民政事務局)
劉月英女士 (民政事務局)
王雪瑩女士 (民政事務局)
黃艷紅女士 (民政事務局)

缺席者： 馮敏威先生
呂如意博士
王惠貞女士
雷潔玉女士 (民政事務局)

開會詞及簡報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是次公民教育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會議。

2. 秘書處首先於會上播放委員會以下活動的簡報，供委員參考 -

- (i) 2009年7月22至28日於灣仔會議展覽中心舉辦的「香港書展2009」期間所舉行的「公民教育展覽」，以及當中於7月22日舉行之「2009年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獲資助活動的啓動禮；
- (ii) 2009年10月1日推出的新一輯「輝煌里程」國歌電視宣傳短片。

(一) 通過及跟進上次會議紀錄

3. 秘書處並無收到委員就上次會議紀錄提出任何修訂建議，委員會通過上次會議紀錄。

(二) 公民教育委員會 2010-11 年度重點主題
(文件 CE 3/2009-10)

4. 秘書處表示，於 2009 年 6 月 18 日的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就公民教育的推廣策略及模式作出討論，並同意公民教育的重點，應從更深入的層次着手，推廣良好的價值觀；未來亦應集中資源，聚焦於較為基本的「個人」或/及「家庭」的範疇。跟進這事項，公民價值及企業公民小組於 9 月 14 日的小組會議上深入討論了委員會對推廣核心公民價值的未來策略和重點，並作出建議。該會議的紀錄撮要於會上提交予委員參考，詳情見附件一。
5. 主席請委員考慮文件第 6 至 7 段所列，根據公民價值及企業公民小組的討論結果而擬議委員會下年度的重點主題，以及有關在「個人」及「家庭」價值觀範疇的推廣內容。
6. 委員就委員會下年度的重點主題提出建議，並認為有關主題設計除了需要突顯委員會的工作目標外，亦應容易為市民所理解或認同，委員建議的主題見附件二。
7. 經詳細討論後，委員同意以「**確立積極人生·共建健康家庭**」為 2010-11 年度的重點主題。在內容方面，委員同意下年度將集中推廣「**尊重**」、「**負責**」及「**關愛**」的公民核心價值。此外，有委員建議納入「積極服務社會」於「個人」的價值觀範疇，以鼓勵市民坐言起行，透過服務社會，將這些價值付諸行動。委員會通過的下年度重點主題及內容見附件三。
8. 另外，上海將於 2010 年 5 月至 10 月舉行世界博覽會(世博會)，委員同意研發及社區參與小組於稍後訂定下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的主題時，除採納委員會決定的重點主題外，亦可適當地滲入世博會主題的相關元素，例如「融合」、「兼容」及「完人教育」等，以鼓勵市民關注這項國家盛事。
9. 主席總結討論，並請委員會轄下各小組按照委員會於今次會議所決定的下年度主題及內容，於稍後分別商討未來的工作計劃。他表示，各小組在策劃未來的工作時，可因應不同的活動計劃採用或設計合適的宣傳口號。

(跟進：秘書處及各小組)

(三) 公民教育委員會工作進度報告 (文件 CE 4/2009-10)

10. 委員會轄下研發及社區參與小組委員會(簡稱小組)召集人報告小組的工作進展，包括「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與區議會的試驗合作計」、審批個別公民教育活動的資助申請、公民教育資源中心工作小組，以及公民意識研究工作小組的工作。

11. 宣傳小組召集人報告小組的工作進展，包括「2009 年公民教育展覽」，由委員會協辦的廉政公署「青少年德育研討會」，由公民通訊工作小組統籌製作的年青人創作雜誌《kidults》、親子雜誌《小泥子》、《公民通訊錄》以及公民教育年曆及分享會。

12. 國民教育小組召集人報告有關製作國民教育錄像光碟、新一輯以「輝煌里程」為題的國歌電視宣傳短片，以及推廣《基本法》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

13. 主席告知委員有關公民價值及企業公民小組於 9 月 14 日小組會議的討論要點。在推廣核心公民價值的策略方面，主席請委員會轄下各小組繼續協調委員會與各合作伙伴的協作關係；各小組除了透過現有方式向市民推廣重點核心公民價值外，亦可研究其他合適的渠道及擴闊合作伙伴的網絡。為擴闊委員會的合作伙伴網絡，以求更有效運用資源及拓展推廣核心公民價值的空間，加強推廣公民教育的整體社會效應，他希望委員會能牽頭，加強與大眾媒體、社區團體、學校、商界、其他政府部門及政府諮詢及法定組織等的合作關係。另外，委員會可加強與十八區區議會及地區公民教育委員會的協作關係，以及推動跨地區及不同界別的參與，使公民信息滲透到社區各層面。

14. 就公民價值及企業公民小組與廉政公署合辦的「誠信‘I’世代」青年計劃，廉政公署代表報告有關活動的進展，並補充，‘I’世代研習比賽將於本年 10 月 30 日截止接受報

名，‘I’世代培訓工作坊將於 11 月 14 日舉行，而考察活動、交流活動、青年會議及青年音樂會將於本年 12 月至 2010 年 3 月期間舉行。

(四) 下次會議日期

15. 下次會議日期將於稍後通知。

1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20 分結束。

公民教育委員會秘書處
2009 年 11 月

公民價值及企業公民小組 9 月 14 日會議紀錄撮要

推廣核心公民價值的未來策略及計劃

(文件 CV&CCSC 1/2009-10)

- 委員會可集中向市民尤其是青少年灌輸「積極人生」的信息，包括積極的生命意義，協助他們培養正面的人生觀及對抗逆境的能力。在「家庭」方面，它是「個人」成長的地方，而和睦家庭是和諧社會的基石，故此推廣公民核心價值的對象，應涵蓋所有家庭成員，特別是青少年。現時香港面對的社會問題，例如青少年濫藥問題，反映社會需要協助新一代建立正面積極的價值觀，家人之間亦應互相關懷、尊重和溝通。
- 小組建議委員會未來推廣公民價值的層面應以「個人」及「家庭」為主，特別是「**尊重**」、「**負責**」及「**關懷**」等核心價值，鼓勵市民建立正面積極的價值觀，培養良好公民素質，從而建構一個和諧社會。小組組員認為，除了向廣大市民灌輸這些核心價值外，如何去鼓勵市民坐言起行，將這些價值付諸行動，同樣重要。
- 此外，小組建議委員會設計市民容易接受及理解的宣傳口號，以提高推廣成效。
- 為擴闊委員會的合作伙伴網絡，以求更有效運用資源及拓展推廣核心公民價值的空間，加強推廣活動的整體社會效應，委員會可考慮與大眾媒體（電視台、電台、報章雜誌）、工商界組織、地區團體及社會組織、以及其他政府部門及政府諮詢及法定組織等建立合作伙伴的關係。
- 委員會可加強與十八區區議會及地區公民教育委員會的協作關係，以及推動跨地區及不同界別的參與，使公民教育的信息滲透到社區各層面；並透過現時的公民教育資助活動計劃和其他渠道，資助更多團體舉辦推廣公民價值的活動；委員會亦可考慮以合辦、協辦或贊助形式，定期與其他合適的組織或團體，合力舉辦具標誌性的大型推廣核心公民價值活動。

公民教育委員會 2010-11 年度建議主題

1. 積極人生・健康家庭
2. 積極人生・關愛家庭
3. 積極人生・關愛家人
4. 積極人生・推己及人
5. 積極人生・坐言起行
6. 關愛家庭・坐言起行
7. 強化積極信念・尊重關愛家庭
8. 積極人生・關愛家庭・坐言起行
9. 確立積極人生・共建健康家庭 – 尊重、負責、關愛

公民教育委員會 2010-11 年度的重點主題為「**確立積極人生·共建健康家庭**」，內容如下：

確立積極人生

鼓勵市民確立一些如**尊重、負責、關愛**等的價值觀，以助培養正面積極的人生觀，並積極服務社會，學懂尊重不同意見，能以待己之心待人，且欣賞及讚美別人的好處，從而締造相互尊重及兼容的公民社會。

共建健康家庭

推廣重視家庭核心價值，尤其是**尊重、負責、關愛**等的價值觀，建造**互信互愛、和諧共融**的家庭環境，同時鼓勵市民守望相助，繼而將和睦健康的氣氛推展至整個社會。